

## 113 年全鋒道路救援-車主自費服務項目及收費標準表 (以下金額均含營業稅)

項目	內容		車主	優惠價	說明及備註
拖吊	國道/快速道路		50km 內免費 限1,500元內/10KM 超出1,500元會員自付	1,500元起 /10KM	自故障地點起算十公里內拖吊費用。 收費標準依附件三、四高公局/公路總局公告之小型車拖救基本費率為準。
	平面道路		50km 內免費	1,300元起 /10KM	自故障地點起算十公里內拖吊費用。
	里程費		50 元/km	50 元/km	超過基本公里數，每公里加收之費用。
	全載或輔助輪		一般道路 必要性全載免費	一般道路 500 元	限兩輪以上正常，無須特別處理者；若使用輔助輪視同全載加收。
急修	代送燃料油		免費	600 元	惟油資須依加油站發票向駕駛人收取
	接電啟動				1.接電後，仍無法行駛而需拖吊時，依照拖吊標準計費。2.同一天發生第二次(含)以上服務者，由全鋒向車主說明並向車主依規定收取急修費用。
	送水				經實施加水後，仍無法行駛而需拖吊時，依照拖吊標準計費。
	更換備胎			950 元	無補胎服務，無備胎而需拖吊時，依照拖吊標準計費。
特殊作業	省道 (含一般道路)		議價	議價	例如車輛打滑、陷入沙地泥沼、陷於凹處、驅動輪卡死、作業空間不足、底盤過低需墊枕木、車輛加裝尾門、架於安全島或凸起物、事故輪胎卡死，或四輪/後輪咬死，變速箱卡P檔，方向盤鎖死，翻出車道或全翻...等，包含但不限於上述情況)。 因故障狀況因素，需使用輔助輪拉上全載車執行拖吊，此作業屬於特殊作業。
	國道第一類		1,800 元	1,800 元	車輛翻覆，衝至下邊坡，撞入重車底盤，掉入山谷下。
	國道第二類		900 元	900 元	衝至上邊坡，後輪破損，四輪傳動車，後輪傳動車，陷入水溝，底盤卡於凸起障礙物，機件脫落或車輪咬死無法直接執行拖救作業，小貨車拆除地軸或傳動軸。
	國道第三類		1,000元起 / 輪	1,000元起 / 輪	底盤低於15公分或新車價值超過200萬者，因故障或事故造成咬死車輪者，每輪1,000元。
加碼費	地下室/ 立體停車場		處理費 800 元 +1 層加收 300 元	處理費 800 元 +1 層加收 300 元	車輛故障於地下室或立體停車場，處理費用 800 元，每增加一樓層向車主加收 300 元費用。若遇特殊情況需加人加車，則需加價 650 元(車主自費)。
	低底盤作業	底盤介於 11.9~10CM	1,500 元	1,500 元	底盤過低無法直接上拖吊車，需另外特殊作業處理，已含全載費。底盤介於 11.9~10CM 加收 1,500 元。
		底盤低於 9.9CM 以下	2,000 元	2,000 元	底盤過低無法直接上拖吊車，需另外特殊作業處理，已含全載費。底盤低於 9.9CM 以下加收 2,000 元。
	待命工時費		350 元/小時	350 元/小時	凡需待警方製作筆錄或無法立即服務者，若等待超過 30 分鐘時，省道每小時加收 350 元，國道每小時加收 150 元，未滿一小時以一小時計收。超過一小時向車主收取。
	空趟費		免費	500 元/小時	故障車輛申告，地點錯誤、移動車輛、取消服務案件及二次出車，則須加收之空趟費用。
	夜間、假日		免費	500 元	夜間時段：18:00 至翌日 08:00。國定例假日 00:00 至 24:00。

山區加碼	500 元/20K 逾 20Km,25 元/Km	500 元/20K 逾 20Km,25 元 /Km	山區或偏遠地區，如各橫貫、蘇花公路、北宜公路、國家公園等地，遠程出車 20 公里內加收 500 元，若不足 20 公里則以 20 公里計；超出 20 公里以上，每公里向車主加收 25 元。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說明：◇ 里程之計算自起吊點將里程表歸零，經車主確認無誤後起算。

- ◇ 依法令規定不得執行急修作業之路段(如高速公路、高架橋及快速道路)，一律以拖吊服務作業。
- ◇ 被拖吊服務之車輛需以空車為主，(不含載客及貨品)，若車主要求強制載貨且於拖救車承載安全範圍內，費用需現場議價，並由車主自行付費。
- ◇ 實施拖吊路程中所需之門票、高速公路通行費、停車費等所有相關費用，由車主負擔。
- ◇ 凡拖吊目的地需行經宜花東屏地區地磅站時，需以 11 噸大型全載車載運費計價。(車主自費補差額)